

证券代码：600694

证券简称：大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37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 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9】0687号）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19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交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6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准备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。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且工作量较大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至2019年5月31日前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24日